

2021 年移动源大气污染专项整治行动

工作动态

2021 年 第 7 期

四川省机动车排污监控中心

2021 年 5 月 26 日

一、监督抽测工作进展

(一) 本期工作进展 (5 月 17 日—5 月 23 日)

全省共对 311387 辆次柴油车进行尾气抽测，筛查出超标车 2135 辆次，超标率 0.69%，其中，遥感监测(含黑烟抓拍)303664 辆次，超标 1825 辆次，超标率 0.60%；人工路查路检 7563 辆次，超标 308 辆次，超标率 4.07%；人工入户抽测 160 辆次，超标 2 辆次，超标率 1.25%。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抽测 775 台次，筛查出超标机械 53 台次，超标率 6.84%。

各市(州)移动源污染物排放监督抽测统计表
(5 月 17 日—5 月 23 日 辆/台)

市(州)	柴油车抽测(含遥感)		其中：路检路查		其中：入户抽检		非道路移动机械抽检	
	总数量	超标率	数量	超标率	数量	超标率	总数量	超标率
成都	37026	0.70%	5412	4.58%	10	0.00%	277	0.00%
自贡	4794	0.13%	25	16.00%	0	—	45	2.22%
攀枝花	2381	6.13%	0	—	0	—	4	50.00%
泸州	1740	0.52%	355	2.25%	13	7.69%	40	2.50%
德阳	64335	0.77%	192	7.29%	30	0.00%	42	4.76%

市(州)	柴油车抽测(含遥感)		其中:路检路查		其中:入户抽检		非道路移动机械抽检	
	总数量	超标率	数量	超标率	数量	超标率	总数量	超标率
绵阳	7291	0.04%	143	2.10%	0	—	38	7.89%
广元	0	—	0	—	0	—	0	—
遂宁	24762	0.02%	107	0.00%	0	—	46	6.52%
内江	50409	0.09%	54	0.00%	0	—	0	—
乐山	14647	0.79%	187	1.07%	13	0.00%	20	0.00%
南充	16065	0.08%	260	3.46%	7	14.29%	0	—
眉山	9214	0.66%	101	10.89%	53	0.00%	139	21.58%
宜宾	5289	2.16%	249	1.61%	0	—	69	11.59%
广安	1665	0.30%	158	2.53%	26	0.00%	38	7.89%
达州	12177	0.00%	129	0.00%	8	0.00%	6	0.00%
雅安	35647	0.04%	53	0.00%	0	—	11	0.00%
巴中	4491	0.13%	0	—	0	—	0	—
资阳	10728	0.04%	138	0.72%	0	—	0	—
阿坝	1917	43.30%	0	—	0	—	0	—
甘孜	601	0.00%	0	—	0	—	0	—
凉山	0	—	0	—	0	—	0	—
省本级	6208	0.00%	0	—	0	—	0	—
合计	311387	0.69%	7563	4.07%	160	1.25%	775	6.84%

(二) 本年工作进展 (1月1日—5月23日)

全省共对 3263903 辆次柴油车进行尾气抽测, 筛查出超标车 21426 辆次, 超标率 0.66%, 其中, 遥感监测(含黑烟抓拍) 3203728 辆次, 超标 18882 辆次, 超标率 0.59%; 人工路查路检 59530 辆次, 超标 2524 辆次, 超标率 4.24%; 人工入户抽测 645 辆次, 超标 20 辆次, 超标率 3.10%。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抽测 5447 台次, 筛查出超标机械 270 台次, 超标率 4.96%。

各市（州）移动源污染物排放监督抽测统计表
(1月1日—5月23日 辆/台)

市(州)	柴油车抽测（含遥感）		其中：路检路查		其中：入户抽检		非道路移动机械抽检	
	总数量	超标率	数量	超标率	数量	超标率	总数量	超标率
成都	290371	0.64%	38380	4.40%	150	2.00%	3216	4.04%
自贡	66565	0.12%	1093	2.84%	207	0.97%	263	2.66%
攀枝花	20404	7.50%	11	36.36%	65	15.38%	18	16.67%
泸州	42015	0.75%	1146	3.84%	23	4.35%	118	6.78%
德阳	325308	1.20%	2112	4.97%	30	0.00%	238	5.46%
绵阳	188230	0.02%	1838	2.50%	0	—	321	6.23%
广元	4453	11.36%	0	—	0	—	14	7.14%
遂宁	331721	0.03%	865	1.50%	0	—	295	11.19%
内江	340860	0.20%	967	1.03%	0	—	150	0.00%
乐山	216631	1.08%	1440	2.01%	13	0.00%	149	0.00%
南充	236458	0.13%	1827	2.46%	7	14.29%	21	0.00%
眉山	132016	0.53%	770	7.79%	53	0.00%	217	17.05%
宜宾	78649	1.79%	4627	6.51%	0	—	213	4.69%
广安	55773	1.03%	1718	4.37%	89	3.37%	139	5.76%
达州	113058	0.06%	633	1.74%	8	0.00%	41	0.00%
雅安	354184	0.07%	1426	2.24%	0	—	21	0.00%
巴中	90821	0.20%	407	6.63%	0	—	13	0.00%
资阳	204715	0.07%	230	1.74%	0	—	0	—
阿坝	74751	7.01%	0	—	0	—	0	—
甘孜	4239	0.00%	0	—	0	—	0	—
凉山	40	0.00%	40	0.00%	0	—	0	—
省本级	92641	1.34%	0	—	0	—	0	—
合计	3263903	0.66%	59530	4.24%	645	3.10%	5447	4.96%

二、定期排放检验情况

（一）定期排放检验工作进展

1月1日—5月23日，全省新增43家检验机构、169条检测线，目前，全省共有452家检验机构、1780条检测线。全省共完成定期排放检验2247870辆次（首检），合格率93.8%（首检），其中，简易瞬态工况法检测1619907辆次，合格率93.5%；双怠速法检测141917辆次，合格率94.6%；加载减速法检测441807辆次，合格率94.2%；自由加速法检测44239辆次，合格率98.8%。成都市共完成定期排放检验810840辆次（首检），合格率95.2%（首检），其中，简易瞬态工况法检测659753辆次，合格率95.3%；双怠速法检测61033辆次，合格率95.5%；加载减速法检测84811辆次，合格率94.2%；自由加速法检测5243辆次，合格率97.5%。

（二）日常监管工作进展

1月1日—5月23日，全省共完成检验机构现场检查529家次，发现违法违规检验机构103家次，对41家次检验机构实施暂停接收检验数据处理、要求整改，对4家次检验机构实施行政处罚，处罚金额52.284万元。

三、各地工作动态

（一）雅安市多举措推进移动源大气污染专项整治

雅安市进一步强化移动源大气污染源头管控，推进“油、路、车”综合治理。一是加强柴油货车路查路检，建立完善公安、生态环境常态化路查路检工作制度，今年以来共开展联合执法检

查 40 余次，完善柴油车用车大户清单摸排和登记管理。二是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备案登记，开展多形式的宣传、走访工作，充分发挥部门联动，夯实工作责任，加大机械备案信息、进出场登记、台账使用管理，将此项工作纳入部门年度党政同责目标考核。三是加强车用油品质量管控，严打违法行为，印发《雅安市中心城区 2021 年臭氧污染防控攻坚实施方案》，强化加油站、储油库、油罐车整治，大力开展油气回收治理设施安装及运行情况检查 90 余次，打击取缔非法加油站 2 个。

（二）宜宾市突出移动源“精准、科学、依法”整治

一是宜宾市重拳打击冒黑烟柴油车。3 月 18 日—5 月 25 日，全市 13 套黑烟车共抓拍黑烟车 972 辆，全部推送公安依法实施非现场处罚，落实“环保取证、公安执法”工作机制，对黑烟车驾驶员、车辆所有人起到震慑作用。二是宜宾市部门协同联动有力。生态环境、市场监管、交通、住建、农业等部门联合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专项行动，发放《关于组织开展落实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制度专项行动的通告》5000 余份，相关制度宣传册 20000 余份。同时，宜宾市积极探索车用油品使用环节管理，大力开展油品质量抽测，对使用不合格油品的机械，立即督促整改。三是进一步加强技术交流合作。积极会同自贡、泸州、内江、重庆市涪陵区生态环境局、公安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场监管局和宜宾市相关部门召开 2021 年宜宾市移动

源污染防治研讨会，推动移动源区域协同联合监管。

(三) 广元市积极推进移动源大气污染专项整治

对照《四川省 2021 年移动源大气污染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广元市印发《关于开展〈四川省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办法〉〈四川省 2021 年移动源大气污染专项整治行动方案〉贯彻执行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联合九 9 部门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管理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广元市 2021 年臭氧污染防控攻坚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广元市 2021 年柴油货车尾气排放监督抽测和执法监管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对全市做好移动源污染防治攻坚工作提出具体工作要求。同时，广元市进一步加大对老旧车、路检不合格车辆的管控，对省交通运输厅确定的老旧车全部加入系统平台老旧车严控名单，对这些车辆环保检验全部实行人工审核；对 2019 年、2020 年路检不合格车辆全部纳入系统平台实行了全过程人工审核，严把老旧车和路检不合格车辆的环保检验关。

(四) 广安市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督导检查

为进一步强化非道路移动机械综合监督管理，推动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工作有序开展，近期，广安市组织人员对各区、市、县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情况进行督导检查。检查组深入广安城区各建筑施工项目工地现场，对企业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工作进行现场检查，通过核对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登

记、进出场登记、燃料使用等，指导项目工地进一步落实《四川省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办法》，并对 120 余辆非道路移动机械进行排放抽测。下一步，广安市生态环境局将会同住建等部门进一步加大对在用非道路移动机械进行执法检查，对逾期未完成编码登记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将责令停止使用并撤出场地，探索建立非道路移动机械入场监督抽测、超标后处罚撤场的管理制度，严厉查处排放超标违法行为。

报：厅领导。

送：驻厅纪检监察组，厅机关相关处（室）、各监察专员办和相关直属单位。

四川省机动车排污监控中心

2021年5月26日印发